



魔 沼

白嗣宏主编

外国抒情小说选集之六



魔招

◎ 陈鹤良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书画系主任





WAIGUO
SHUQINGXIAOSHUOXUANJI

魔 沼

白嗣宏 主编

安徽文艺出版社

装帧设计 陶雪华
责任编辑 江奇勇

外国抒情小说选集之六

魔 沼

白嗣宏主编

*

安徽文艺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跃进路 1 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9.125 插页：2 字数：495,000

1984年11月第1版 1984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43,000

统一书号：10378·3 定价：2.25元

目 次

魔沼

.....[法国]乔治·桑著 郑克鲁译(1)

希尔维斯

.....[法国]亨·勃斯库著 亚丁译(93)

思母情

.....[日本]谷崎润一郎著 吴树文译(141)

尤丽雅

.....[俄国]卡拉姆辛著 姜明河译(162)

踏浪女人

.....[苏联]亚·格林著 郑海凌译(182)

借来的生活

.....[德国]雷马克著 李兆林 赵瑞平 易代钊译(378)

魔 沼

〔法国〕乔治·桑著

郑克鲁译

译者按：乔治·桑(1804—1876)，法国著名女小说家，原名阿尔芒蒂娜·吕丝·奥罗尔·杜班(Armande Lucie Aurore Dupin)。她的父亲是第一帝国时期的军官。乔治·桑四岁丧父，由祖母抚养，在农村长大。十三岁时进入巴黎的一个修道院，十八岁嫁给杜德望男爵。1831年她带着一子一女，毅然离开自己所厌恶的、只爱玩乐的丈夫，来到巴黎独自谋生。起初，她以妇女问题小说崭露头角，《安蒂亚娜》(1832)、《莱莉亚》(1833)和《莫普拉》(1836)等描写的是妇女争取爱情婚姻自由，以求得自身解放的主题。从《木工小史》开始，她进入了“社会问题小说”的创作，这部小说描写了一个木工向往没有贫富之分的社会理想以及他的恋爱生活，在文学史上是较早描写工人的小说之一。《康素爱罗》是乔治·桑的一部代表作，它描写一个富有才华的女歌星的坎坷经历，表现了作家激进的民主主义思想，这部长篇小说已愈来愈受到人们的重视和好评。《安吉堡的磨工》描写了一对农村青年男女的爱情故事，反映了金钱势力渗透到农村的现象。乔治·桑的第三个创

作阶段是写作“田园小说”，《魔沼》(1846)、《弃儿弗朗索瓦》(1848)、《小法岱特》(1849)、《笛师》(1853)都以优美如画的农村为背景，描写了农民的生活和爱情。

乔治·桑善于塑造女性形象，她们的性格刚直、热烈，富有反抗精神，追求真正的爱情。乔治·桑擅长描画大自然的旖旎风光，充满抒情气氛和浪漫情调，风格亲切温婉，柔和甜美，富于艺术魅力。

《魔沼》是乔治·桑的田园小说的代表作。作者在序中宣称，她要描写朴素中的美，这篇小说确实是一个非常朴实的充满诗意的爱情故事。小说情节十分简单，基本上只描写了一天一夜所发生的故事，但乔治·桑却从这简单的情节中挖掘出男女主人公高尚、正直、善良的心灵。小说中农村的宁谧、神秘而独特的景色，为男女主人公的爱情经历增添了浓郁的浪漫色彩。乔治·桑无疑地将男女青年农民和农村的景色理想化了，因为她主张艺术是追求“理想真实”，《魔沼》就体现了这种浪漫主义的文学主张。这篇小说的次要人物也写得十分成功：讲求实际的莫里斯老爹、喜爱虚荣的风骚寡妇、庸俗世故的莱奥纳老爹，寥寥数笔，都描绘得神情毕肖。而热尔曼的儿子小皮埃尔的活泼顽皮，也避免了男女主人公恋爱场面的单调，增加了生活情趣。末尾的风俗描写乍看嫌长，实际上富有地方色彩，散发出粗犷隽永的农村风味，而且具有丰富的历史资料价值，是一幅出色的农村风俗画。

一 作者致读者

你干得汗流满面，
才能维持可怜生计，
长年劳动，精疲力竭，
如今死神召唤着你。

这用古法文写成的四行诗，题在霍尔拜因^①的一幅版画下面，朴实中蕴含着深沉的忧愁。这幅版画描绘一个农夫扶着犁把犁田。广袤的原野伸展到远方，在那边可以看到一些可怜的木板屋；太阳沉落到山丘后面。这是一天艰辛劳动的结尾。农夫虽然年老，却很粗壮，衣衫褴褛。他往前赶的四匹套在一起的马儿瘦骨嶙峋，有气没力，犁刀铲进高低不平的坚硬的泥土里。在这幅“流汗与出力”的场景中，只有一个人是轻松愉快，步履轻捷的，这就是一个幻想的人物，一具手执鞭子的骷髅，他在惊骇的马儿旁边，沿着犁沟奔跑，鞭打着马儿，给老农夫作犁地的下手。这是死神，霍尔拜因带有寓意地把这个幽灵画入了一系列哲理和宗教题材的画里，这些画既阴郁，又滑稽，题名为《死神的幻影》。

在这个画集里，或者不如说在这内容广阔的构图中，死神在每一页都起到作用，它是联结因素和主导思想；霍尔拜因再现了君主、大祭司、情人、赌徒、醉汉、修女、妓女、强盗、穷人、战士、僧侣、犹太人、旅游人，他那时代和我们时代的一切人，死

① 霍尔拜因(1497—1543)，德国画家，善画肖像，代表作有《基督之死》、《写作中的埃拉斯姆斯》等。

神这个幽灵到处在嘲弄、在威胁，并且总是胜利。死神只在一幅画上没有出现。这幅画里，可怜的拉撒路^①躺在财主门口的粪堆上，声称他不怕死神，不消说，因为他一无所失，而且他活着实际已提前死去。

这种文艺复兴时代基督教中半属异教的熬苦思想，真能使人得到安慰吗？信徒们能从这种思想中得到好处吗？野心家、骗子、暴君、酒色之徒，这些糟踏生命、被死神揪住头发的傲慢的罪人，无疑要受到惩罚；但是瞎子、乞丐、疯子、贫苦的农民，难道只因为想到死对他们不是苦难，就如释重负，摆脱了他们长期的困苦吗？不！一种难以排除的忧愁，一种可怕的宿命思想，压抑在艺术家的作品之上。这好象对人类的命运发泄辛辣的诅咒。

霍尔拜因所看到的是辛酸的讽刺，是对社会真实的描绘。使他惊心的正是罪恶和不幸；而我们，另一世纪的艺术家，我们将描绘什么呢？我们要在死亡的思想中寻找当人类应得的命运吗？我们要乞灵于死，作为对不义的惩罚和对痛苦的补偿吗？

不，我们不再同死打交道，而是同生打交道。我们不再相信坟墓的虚无，也不再相信勉强的遁世换来的灵魂得救；我们希望生活是美好的，因为我们希望它丰富多采。拉撒路应当离开他的粪堆，穷人也不必因财主的死而欣喜。人人都应该幸福，那末某些人的幸福也就不会成为罪恶，受到上帝的诅咒。农夫播种小麦时，应该知道他在为生的事业而劳动，他不应该为死神走在他旁边而感到快乐。最后，死亡既不应当是幸运的惩罚，也不应当是不幸的安慰。上帝既没有以死作为对生的惩罚，也没有以死作为对生的补偿；上帝既然祝福生命，坟墓就不应成为避难所，把那些得不到幸福的人都送到那儿去。

① 拉撒路是一个生疮的乞丐，他病卧在财主门口，死后由天使领入天堂，事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六章。

我们时代的一些艺术家，正视了他们的周围以后，热衷于描绘痛苦，贫贱和拉撒路的粪堆。这些也许属于艺术和哲学的范畴；可是，把贫困描绘得如此丑恶，如此可鄙，有时如此邪恶和如此罪恶累累，他们的目的达到了吗？而且效果是不是象他们所期望的一样有益呢？我们不敢妄加断语。有人也许会对我们说，只要指出在“富有”这层脆弱的土地下面是个深渊，就会使为富不仁者恐惧，正如在扮鬼跳舞^①的时代，人们给这样的财主指出敞开的墓穴，死神随时准备把他抱在自己污秽不堪的怀抱里一样。如今，我们给他指出盗贼在撬他家的门，谋杀者正在窥伺他睡着没有。我们承认不太明白怎么给他写出穷人是个苦役监逃犯和夜间的盗贼，就会使他对自己所蔑视的人性产生好感，就会使他关心他所畏惧的穷人的痛苦。在霍尔拜因和他的前人的画中，可怕的死神咬牙切齿，拉着提琴；他这个模样，并不能使恶人改邪归正，使受苦受难的人得到安慰。我们的文学在这方面的所作所为，不是有点儿象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代的艺术家一样吗？

霍尔拜因笔下的酒徒，发狂似地斟满他们的酒杯，要赶走死的念头；死神对他们隐而不见，充当着他们的斟酒人。而今日，作恶的富人要修筑工事，买枪买炮，预防雅克团^②式的暴动；艺术给那些富人指出，暴动正在暗中细密地酝酿，等待时机向现存社会发动袭击。中世纪的教会以出售免罪符来满足世上权贵的恐惧心理。当今政府却是让富人纳税，维持宪兵、狱吏、刺刀和监狱，来平息富人的不安。

阿尔贝特·丢勒、米盖朗琪罗、霍尔拜因、卡洛、戈雅^③都

① 在中世纪，人们戴着雕刻的或绘画的面具，扮作各种年龄和身分的鬼，在死神带领下跳舞，隐喻人不免一死。

② 雅克团是在1358年5月28日爆发的一场农民暴动，雅克一般是对农民的称呼。

③ 丢勒(1471—1528)，德国画家、雕刻家；米盖朗琪罗(1475—1564)，意大利画家；卡洛(1592—1632)，法国画家、雕刻家；戈雅(1746—1828)，西班牙画家。

曾对他们的时代和他们的国家的弊端作过强有力的讽刺。这些都是不朽的作品，是具有无可否认的价值的历史篇章；我们并不想否认艺术家有权探索社会的创伤，并暴露在我们的眼前；但是，除了描绘恐怖和威胁以外，现在就没有别的事情可做了吗？在这种才能加上想象使之变得流行的、描写道德败坏的秘密^①的文学中，我们更喜欢那些温柔可爱的人物，而不喜欢那些使人惊心动魄的坏蛋恶棍。前者可以引导人改恶从善，后者使人心惊肉跳。恐怖不能医治自私自利，反而使它变本加厉。

我们相信，艺术的使命是一种情感和爱的使命，今日的小说应当取代人类幼稚时期的寓言和隐喻的写法，艺术家除了提供一些谨慎的缓和的方法，减轻他的描绘所引起的恐怖以外，还有一个更重大和更富有诗意的任务。他的目的应该是使人喜爱他关怀的对象，必要的话，我不责备艺术家稍稍美化这些对象。艺术不是对实际存在的现实的研究，而是对理想真实的追求。因此，《威克菲尔牧师传》这本小说比《堕落的农民》和《危险的联系》^②更有用，更有益于身心。

读者，请原谅我写下这些想法，把它们作为序言看待吧。我要给您讲述的故事没有别的序言。这篇故事很短很简单，为此，就需要把自己关于恐怖故事的想法告诉您，事先求得谅解。

关于这个农夫，我不由自主说了这些题外话。我打算而且马上要对您讲的，正是关于一个农夫的故事。

① 此处指欧仁·苏(1803—1857)的小说《巴黎的秘密》和保尔·费瓦尔的小说《伦敦的秘密》。

② 《威克菲尔牧师传》是英国作家哥尔斯密(1728—1774)的小说，属于感伤主义作品。《堕落的农民》是法国作家雷斯蒂夫·德·拉布勒东(1734—1806)的小说；《危险的联系》是法国作家拉克洛(1741—1803)的名作。

二 耕 种

我刚才带着深深的忧郁，对着霍尔拜因笔下的农夫看了很久，然后我漫步在田野里，沉思着乡村生活和农民的命运。农夫耗尽了气力和光阴，开垦这片不会轻易被人夺走丰富宝藏的土地，一天结束，这样艰苦的劳动唯一的报酬和收益是一片最黑最粗糙的面包，这实在是一件可悲哀的事。这些覆盖在土地上面的财富，这些庄稼，这些果实，这些在茂盛的草地吃得膘肥体壮的牲口，是几个人的财产和大多数人劳累与受奴役的工具。有闲者一般不爱田野、牧场、大自然的景色、能换成金钱供他挥霍的健美的牲口这些事物本身。他到乡间小住，是要换换空气，调养身体，然后回到大城市去，享受他的奴仆的劳动果实。

另一方面，庄稼人太劳累，太悲惨，对未来太忧心忡忡，无心享受乡村的美和田园生活的情趣。在他看来，金黄的田野，美丽的牧场，肥壮的牲口，也代表着成袋的金币，他只能有微乎其微的一部分，入不敷出，但他每年还得装满这些该诅咒的钱袋，去满足他的主人，并获得权利，省吃俭用，悲惨地生活在主人的领地内。

然而，大自然永远是年轻、美丽和慷慨的。它把诗意和美倾注给一切在它怀抱里自由自在发展的动植物。它掌握着幸福的奥秘，没有人能从它那里夺走。掌握劳动技能、自食其力、在运用智力中汲取舒适和自由的人，也许是最幸福的人；他有时间在生活中运用心灵和头脑，了解自己的事业，热爱上帝的事业。艺术家在静观和再现大自然的美的时候，也有这种乐趣；但是，具有正直和仁慈心肠的艺术家，看到繁衍在这人间乐园的人的痛苦，他的乐趣会受到扰乱。在上帝的眼睛底下，精神、心灵和手臂协力工作，这样，在上帝的仁慈和人们心灵的欢乐之间便存在一种神圣的和谐，幸福也许就在这儿。这样，寓意画家就不用画手执

鞭子、在犁沟行走的既可怕又可恶的死神，而可以在农夫身旁描绘一个光彩焕发的天使，把祝福过的麦种满把播撒在冒着水气的沟垄里。

对于一个庄稼人，梦想过上甜蜜、自由、诗意、勤劳和纯朴的生活，并不是那样难以实现的，不应把这看作想入非非。“啊，庄稼汉要是了解他的幸福的话，那是真幸福啊！”维吉尔这句忧郁的充满柔情蜜意的话是一句惋惜的感叹；正象一切惋惜的感叹一样，这也是一个预言。有朝一日，农夫也会成为一个艺术家，即使不能表现美（那时这无关紧要），至少可以感受美。能不能认为，在他身上，这种对诗意的神秘直觉处在本能和模糊幻想的状态中呢？在那些今日受到生活稍许宽裕的优惠的人们身上，以及在精神和智力的发展没有完全受到过度不幸压抑的人们身上，能让人感觉、赏识的纯粹幸福，是处在原始状态中；况且，从痛苦和劳累的胸膛里已经爆发出诗人的声音^①，那末为什么有人还说手臂的操劳和心灵的活动是相排斥的呢？这种相排斥无疑是过度劳动和极端贫困普遍造成的结果；可是，我们不能说，当人们工作有节制和有成效时，世上就只有坏工人和坏诗人了。能在诗意的情感里汲取高尚情趣的人是真正的诗人，尽管他一生都没有写过一句诗。

我这样思索着，并没发觉，由于受到野外的影响，对人的可教育性的信心在我心里加强了。我走到一块田边，农民正在那里忙着准备就要到来的播种工作。田野是广阔的，如同霍尔拜因所画的一样。景色也是开阔的，深褐色的宽阔的土地镶嵌着绿色的宽线条，在这秋天临近的时节稍稍泛红；刚下过的雨水在犁沟里留下一条条积水，太阳一照，象银丝一样闪闪发亮。这一天晴朗和煦，土地被犁刀新翻过，散发出微微的水气。在这块田的高处有

① 指1840年左右出现的无产者诗人：织工马居、鞋匠萨瓦尼安·拉潘特、泥瓦匠尔·蓬西，乔治·桑热情地支持过他们。

一个老人，他宽阔的肩背和严肃的脸孔令人想起霍尔拜因笔下的老农，但他的衣服看不出贫困；他沉着地推扶着那古老的、由两头沉静的牛拖着的犁。它们是牧场上真正的主人，毛皮浅黄，体形高大，略有点瘦，牛角很长，向下弯曲。这一对年老的劳动者，由于长年累月的习惯，结成了“兄弟”，在乡下老乡就是这样起名的；失去了其中一头，另一头会拒绝同新伙伴一起干活，最后忧郁而死。不熟识农村的人会把牛对同套伙伴的友情看成一种寓言。请他们到牛棚来看看吧，一头瘦骨嶙峋、精疲力竭的可怜的牲口，摆动尾巴，不安地拍打瘦削的腹部，怀着恐惧和轻蔑，对放在它面前的饲料喷着响鼻，眼睛总是转向门口，蹄子刨着旁边的空位置，嗅嗅它的伙伴套过的牛轭和链子，用悲惨的哞哞声不停地叫唤它的伙伴。放牛人会说：“这要损失两头牛，它的兄弟死了，这一头不会再干活。最好把它喂肥宰掉，可它不肯吃东西，不用多久它就会饿死。”

那个老农不慌不忙地、默默地、不白费一点力气地干着活。驯服的耕牛同他一样从容；由于他持续不断、专心致志地干活，也由于他的体力训练有素、持久不衰，他犁起地来和他的儿子一样快；他儿子隔开一点地方，在一块比较坚硬而多石的地里，赶着四头不那么健壮的牛。

但是接着吸引我注意的是一片真正幽美的景致，对画家来说是一个庄严的题材。在一马平川的耕地的另一头，有个脸色红润的年轻人驾驭着一套出色的耕犁：四对年轻力壮的牲口，深色的皮毛杂有黑斑，闪射出火一般的亮光，头颅短粗，带有卷毛，具有野牛的气息，大眼凶恶，动作突兀，干起活来急躁乱动，对牛轭和刺棒还恼怒不服，在屈从新近强加的制驭时还气得颤抖。这就是所谓新上套的牛。驾驭这群牛的人要开垦一片不久以前还弃作牧场的土地，那儿布满了百年树根，这真是大力士的活儿，他的精力、他的青春和他那八头还没有驯服的牲口刚能胜任。

一个六、七岁的孩子，象天使一样漂亮，穿着罩衫，肩上披一块

羔羊皮，活脱脱象文艺复兴时期的画家笔下施洗礼的小约翰^①，他沿着同犁平行的一条犁沟向前走，用一根又长又轻，不太尖锐的刺棒戳着那群牛的两肋。傲岸的牲口在孩子的小手下战栗，使牛轭和系在额顶上的皮带轧轧作响，辕木也猛烈颤动。每当一个树根挡住了犁刀时，农夫便用有力的声音吆喝着每头牛的名字，与其说是鼓劲，不如说是镇定它们；因为这群牛给突如其来的阻挡激怒了，蹦跳起来，宽大的分趾的蹄竟挖出坑来。要是年轻人用吆喝声和刺棒都控制不住前面四头牛，而让孩子管住另外四头，那末，这群牛便会带着犁，向斜刺穿过去。可怜的小孩也吆喝着，竭力使声音显得可怕，但象他天使般的脸庞一样，仍然是柔和的。景色、大人、孩子、轭下的公牛，这一切都有刚劲的美和优雅的美；不管这场征服土地的斗争多么激烈，却有一种柔和与宁馨的气氛笼罩在这一切事物之上。待到阻碍克服，耕牛恢复平稳庄重的步伐，那农夫本来装出的暴烈不过是一种精力的施展和活力的消耗，这时便立刻恢复那种纯朴的心的宁静，朝他的孩子投了慈父的满意的一瞥；孩子也回过头来报以微笑。随后，这个年轻的父亲用雄壮的嗓音唱起又庄严又忧郁的曲子，这是当地自古传留下来的曲调，并不是所有农夫毫无例外都会唱，只有那些深谙怎样激起和控制耕牛的劲头的农夫才唱得出来。这种曲调的起源被认为是神圣的，大概从前受到过神秘的影响，至今人们还认为它具有保持耕牛的劲头，平息它们的不满，排解它们对长时间干活厌烦的效力。只知道怎样驾驭它们，耕出一条笔直的垄沟，把犁刀提起或恰到好处地插入土中，以减轻它们的辛苦，这些都是不够的：倘若不会给牛唱歌，就决不是一个十全十美的农夫，这是一门特殊的科学，需要有鉴赏力和特殊技能。

说实话，这种曲调只不过是一种可以随意中断，又接唱下去

^① 施洗礼的小约翰是文艺复兴时期常见的绘画题材，米盖朗琪罗的《圣家庭》和拉斐尔的《坐着的圣母》和《戴面纱的圣母》就是其中最著名的作品。

的宣叙调。它的不规则的形式和不合乐理的音准，使它无法谱写下来。但这仍不失为一首动听的曲子，它和它所伴唱的工种、耕牛的步态、乡间的宁静、唱歌的人的纯朴是这样和谐一致，任何不熟识耕耘的天才都创作不出，除了当地聪明能干的农夫，任何别的歌手都复唱不出来。一年里除了耕种在乡下没有旁的活儿和活动的时候，这种柔和而有力的曲子，仿佛微风一样悠然扬起；它的特殊调子同微风有某种相似之处。每个乐句的最后一个音符拖长颤抖，运气的力量大得难以令人相信，并提高四分之一音阶，这样有规则地不合乐理^①。这种唱法不符合规范，但它的魅力难以形容，听惯了这种曲子，就不能想象，还能有别的歌曲在此时此地升起而不破坏了周围的和谐。

因此，在我眼前展现了一幅与霍尔拜因的版画完全不同的画面，尽管场景是一样的。不是一个愁容满面的老人，而换了一个精力充沛的年轻人；不是套着肋骨突起、疲乏不堪的瘦马，而换了两组四头健壮暴躁的耕牛；不是死神，而换了一个俊美的孩子；不是绝望的图景和毁灭的观念，而换了精力旺盛的景象和幸福的思想。

这时，那首古法语四行诗“你干得汗流满面……”和维吉尔的“啊，庄稼汉要是了解他的幸福的话……”同时浮现在我的脑海里。看到这男子和小孩如此俊俏的一对，在富有诗意的环境里，优雅与刚劲相结合，完成一件庄严伟大的工作，我真感到深深的同情，还夹杂着不由自主的惋惜。农夫是多么幸福呵！是的，不用说我在他的地位也是幸福的，如果我的臂膀骤然变得强壮，我的胸部也变得有力，能够这样使大自然物产丰富，并歌唱大自然的话，而那时我的眼睛仍然能看到、我的头脑仍然能领会色彩和声音的和谐，色调的细腻和轮廓的优美，一句话，事物的神秘

① 我们今日的乐理只允许提高半个音阶，所以乔治·桑说农民的曲调不合乐理；其实，这是由于走音而使人觉得升了四分之一音阶。

的美！尤其是我的心仍然能与神圣的感情交往，这种感情主宰了不朽的和崇高的创造。

可是，唉！这个男子从来不懂美的秘密，这个孩子也永远不会了解！……我决不这样想：他们并不比他们所驾驭的牲口高明，他们不会有令人心往神驰的启示，减轻他们的疲累，消除他们的忧虑！我在他们高贵的脑门上看到天主的烙印，比起那些用钱购买而拥有土地的人，他们更是生来的土地之王。他们也感觉到这一点，证据是：谁要让他们离乡背井并不会不受到惩罚，他们热爱用他们的汗水浇灌的土地，真正的农民远离目睹他出生的田野，而去持戈披甲，是会死于思乡病的。可是这男子缺少一部分我拥有的非物质的享受——情趣，这本来应该属于他所有，属于这个浩渺的天穹才能包容的广大庙堂的创造者所有。他缺乏对自己情感的认识。那些在他还在娘胎就判决他要受奴役的人，不能剥夺他幻想的能力，却剥夺了他思索的能力。

即使他不是十全十美，并且注定要永远处在孩提时代，他比起被学问窒息了情感的人还是要美得多。你们这些人，自以为享有支配他的不受时效约束的合法权利，你们不要凌驾于他，因为你们所犯的这个可怕错误，证明你们的才智扼杀了你们的心灵，你们才是人类中最有欠缺和最盲目的人！……我更爱他的心灵的纯朴，而不爱你们心灵的虚假光泽；如果要我来描述他的生活，我会因突出柔和动人的方面而感到莫大的愉快，你们的才能则在描绘他的卑贱，那是你们的社会箴言以严厉和轻蔑的态度把他推到那里去的。

我认识这个年轻人和这个漂亮的孩子，我知道他们的故事，因为他们有一个故事，人人都有自己的故事。一个人如果理解了自己的生平故事，他就会对它感到兴趣……热尔曼虽然是个农民和普通庄稼汉，但他了解自己的责任和爱情。他给我质朴、清楚地讲述过，我津津有味地聆听着。我看他耕地看了很久，心里想，为什么不把他的故事写下来呢，尽管这个故事有如他犁出的田沟